

2023年深圳沙河IDC机房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高压配电柜采购项目招标公告（变更）

本项目内容更改如下：

1、投标人资格要求变更为：

本次招标原则上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以下特殊情况除外：**（1）**投标产品制造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且必须使用代理商投标和签订销售合同的；**（2）**投标产品制造商为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外资企业（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资本）或者由外国投资者（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享有绝对控制权（最大或最多表决权）的企业且必须使用代理商投标和签订销售合同的。代理商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本项目仅允许代理唯一制造商投标，且该制造商不得再自行投标或再委托其它投标人投标。

2、招标文件登记购买及申领期限、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参选截止时间根据变更发出时间相应顺延。

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本招标项目为2023年深圳沙河IDC机房高低压配电改造工程-高压配电柜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编号：ZJZB-2023-12798）招标人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捷通信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采购的标的为高压配电柜一批。

1.2 招标内容

本项目预算金额（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82.6867万元。

项目完成期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60个日历日内全部设备交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保修期为：保修期为36个月，保修期从到货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

交货地点：深圳市内买方指定地点。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CP00978 高压成套开关及控制设备。

本项目将按照不定期更新的《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应用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结果的应用依据“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及相关规则确定。无涉及的评估产品品类的，针对具体产品品类的处理结果均不适用，仅适用针对供应商的处理结果。请务必登录中国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在“通知-系统公告”模块查阅《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

1.3 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4 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882.6867万元（不含税），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2.1.1 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应不低于800万元（含）人民币（如注册资本或开办资金为其他外币的，按照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换算成人民币）。】【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2.1.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1.3 本次招标原则上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以下特殊情况除外：（1）投标产品制造商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及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且必须使用代理商投标和签订销售合同的；（2）投标产品制造商为注册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外资企业（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资本）或者由外国投资者（包括香港、澳门、台湾地区）享有绝对控制权（最大或最多表决权）的企业且必须使用代理商投标和签订销售合同的。代理商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本项目仅允许代理唯一制造商投标，且该制造商不得再自行投标或再委托其它投标人投标。

2.1.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内（自2020年4月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 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4月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 在最近五年内（自2018年4月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最近三年内（2020年4月1起）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严重违法记录；
- (10) 违反招标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D类）的，或违反招标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D类）的公司与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即上述公司或上述公司的控股股东/投资人在投标人的持股比例达到50%及以上）的；
- (11) 其他按照《中国电信供应商不良行为管理规则》及处理结果，应对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品类在本项目中执行禁止采购处理措施的。同一标包或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涉及多个产品评估品类的，投标人及其任一投标产品品类涉及相关禁止采购处理结果的，该标包或招标项目应适用相关的禁止采购处理措施。

投标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投标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2.3 投标产品资格要求：

2.3.1 投标产品应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地区的产品；

2.3.2 投标人在2020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期间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与投标产品同品牌的高压柜业绩累计须达到500万元人民币。

备注：1）须提供供货合同关键页及发票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标的、金额、签字盖章页、发票），业绩统计以发票为准。证明材料不全无法确定为投标产品的业绩，不予认可。2）如法人参与投标的，法人或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均予以认可；如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则只认可该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3）合同与发票原件备查，如评审时需要核查，接到正式通知后，须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评标现场，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2.3.3 型式试验报告：投标人须通过国内权威机构（通过CMA认证）的与投标产品柜型一致的高压型式试验，并提供型式试验报告扫描件。

2.3.4 产品一致性：高压柜应为各品牌原厂生产，不接受授权柜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承诺函。

2.3.5 投标人所投设备必须符合深圳供电局《客户受电工程设计文件审核意见书》要求，同时必须承诺所供设备在深圳供电主管部门进行工程验收时，若因设备本身存在的问题影响验收，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整改直至符合要求，一切损失及相关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必须提供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承诺函。）

2.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04月24日 8时30分至2023年05月04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招标文件：

4.2.1 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在“招投标办理-去投标”模块跳转至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系统注册的投标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投标人注册”。

4.3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支付要求：可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进行线上支付，或通过线下电汇至本项目银行账号，账号信息具体详见本公告“9.1联系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05月24日9时30分。

5.2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登录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在“招投标办理-去投标”模块跳转至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提交，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电子采购系统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未在电子采购系统进行招标文件申领登记或电子投标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电子采购系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5.3 本项目将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同一时间通过中国电信电子采购系统开标，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4 投标保证金：70027.98元人民币。

6. 投标人注册

6.1 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注册

未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须通过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首页“立即注册”模块完成注册后，方可申领本项目招标文件。

6.2 CA证书办理

参与电子采购的潜在投标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和投标，并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操作指引-CA办理”。

6.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电子采购系统技术支撑：服务热线4008227188，服务邮箱zb_support@chinatelecom.cn。

CA证书办理技术支撑：服务热线010-82205275/020-83821931/020-83829625，服务邮箱bfdzyzzy.gyl@chinaccs.cn。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且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通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信息平台（<https://txzbqy.miit.gov.cn/>）、中国电信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8. 异议接收及联系方式

8.1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中山二路18号

邮 编：510062

联 系 人：黄宇

电 话：020-87188543

电子邮件：huangyu.gd@chinatelecom.cn

网 址：www.chinatelecom.com.cn

招标代理机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较场西路21号

邮 编：510055

项目负责人：曹清莹/黄斯恩/辛夏洋/张雯静

联 系 人：曹清莹

电 话：18922398806

电子邮件：caoqingying.gyl@chinaccs.cn

招标文件售卖联系人：陈小姐

电 话：020-83800940

电子邮件：zhongjbss1@zjscs.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 号：3110910043850021822

-

8.2异议接收方式

登录中国电阳光采购网（<https://caigou.chinatelecom.com.cn/ctsc-portal/ctscPortal>）后，通过“采购协同-异议处理-提出异议”模块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5日